焦作市马村区人民检察院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流程图

财政部门核拨救助资 金

政法委同意救助

控申部门二日内向申请人发放

决定提请审批。制作《提请审批救助意见书》，并附当事人申请，案件有关材料等，经部门负责人、主管检察审核后报同级政法委审批

对办理案件或者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中，办案部门认为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，应当告知其有权提出救助申请。

控申部门及时核实，在十日内提出是否给予救助和具体救助金额的审批意见

当事人或者死亡被害人符合条件的近亲属提出申请

政法委不同意救助

决定不予救助的，及时将审批意见告知当事人，并做好解释说明工作。